

专家论坛

传统礼仪文化与当代中国礼仪实践

□ 萧放

中国素称礼仪之邦,礼在传统社会生活中无处不在,传统礼仪形态丰富完整,是中国宝贵的历史文化遗产。在古今中西的文化激荡中,如何传承优良的传统礼仪文化,如何保持中华礼仪文化的独特性,同时以开放的姿态面对与吸收西方礼仪文化元素,传承与弘扬我们的礼仪文化,是必须面对与思考的现实问题。

传统礼仪伦理的当代更新转化

中国是拥有悠久乐礼文明的礼仪大国,有着丰富的礼仪文化资源,同时重视礼制建设与礼俗教化。《周易·系辞》“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这里的“人文”,是敬天礼地、体现族群伦理与政教伦理等包蕴礼义核心的礼仪文化。荀子《礼论》说:“上事天,下事地,尊先祖而隆君师,是礼之三本也。”强调“礼”的功能,礼仪文化依循三大伦理原则,即与天地协调的自然伦理、以祖先纪念情感为中心的家庭伦理、推崇君师为政教的政治伦理,这三者是“礼”的核心内涵,是传统礼仪文化的根本性质所在。

当代社会是以人民为主体的现代社会,新的社会生活自然需要相应的礼仪,传统礼仪遵循的三大伦理原则在当代社会必然发生根本的性质变化,即更强调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伦理,而不是对天地神灵的被动膜拜;更强调家庭和谐的社会伦理,而不是上下尊卑的严格等级区分;更强调社会主义国家“以人民为中心”的政治伦理,而不是居高临下的“牧民”统治。以新的伦理原则处理人与自然、家庭社会等的关系,既保留中华民族礼仪文化底色,又体现了

礼仪文化融入当代社会的创新性发展。礼仪伦理通过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实现重建与更新,是新时代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强国建设的重要内容。传统礼仪资源的活化利用,对于家国情怀的培育、社会文明的提升、民族凝聚力的增强、公民道德教育与新的伦理人格养成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

可以有效地展示社会政治伦理,汇聚民心,树立国家文明形象。国家是人民的共同体,在以人民为中心的国度,人民的礼仪文化传统自然深刻影响着我们的国家礼仪文化。“礼,以顺人心为本”(《荀子·礼论》)。国家在大政小情、内政外事上率先垂范,遵守、实践礼仪文明,不仅有助于在国内外树立良善的国家文明形象,而且能够充分体现国家的文化软实力。

传统礼仪文化的当代实践

中国传统社会是礼制社会,伦理传统是礼制社会的核心传统。当代社会是法治社会,传统礼仪如何融入当代社会,服务与辅助我们的日常生活,促进社会稳定和谐,值得认真思考。我们可以从传统礼仪文化的当代实践中探讨其与当代社会对接、转化创新的路径。

第一,守望相助、相互扶持的人情社交礼俗传统的当代传承与转化。乡土文化是中国人的根性文化,乡土社会的生存方式与社会结构决定了乡民之间形成特定的自我组织、自我服务、守望相助的互惠关系。这种关系在宋人吕氏兄弟拟写、朱熹扩充的《蓝田乡约》中有精准表述,所谓“德业相劝,过失相规,礼俗相交,患难相恤”。人们在乡土共同体中,在日常生活与基层社会秩序维护方面,相互激励、相互救助。进入现代社会以后,社会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人们的生产与生活方式已经超越了家庭与村落范围,人际关系也发生重大变化,人情礼俗传统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与乡村治理方式的变化趋向淡化,并呈现新的变化。但红白喜事中的人情互惠传统在城乡特别是广大乡村仍然普遍存在。在改革开放之初,乡里人情还是沿海地区引进外资、开展商贸合作的重要依托,许多华人华侨对故乡的情感性投资与工商商贸项目引入,促进了沿海地区经济的发展。这种礼俗相交、患难相恤的民俗传统在民间社会传承延续,民间自我组织与自我服务仍然是乡村社会治理的有效方式之一。当然,我们也看到一些传统人情礼俗给现代社会生活带来了困扰,比如互相攀比、价码不断抬高的人情往来费用,因人情而滋生的干预社会公正的弊端,这些都需要在传承优良礼俗时予以抑制与避免。我们要重视以人情社交礼俗传统为基础,融合现代公益慈善与志愿服务精神,重建与增进家庭、村落、社区的亲密关系,特别是让远离故乡的新城人,通过日常生活中礼仪传统,如传统节日的社区成员聚会、邻里间相互关爱等,在城市住宅区重新获得家园感。

第二,人生礼仪传统的当代传承与转化。人生礼仪是生命个体经过仪式洗礼的社会化过程,也是人生历程中的重要时间节点。我们看到在日常家庭性的生命保育仪式上,传统礼仪中的家庭伦理原则与仪式表现的第一道礼仪。为了祝贺新生命的诞生与护佑新生命

的健康,满月礼表达的是对新生命诞生的喜悦与祝福,周岁礼充满了对幼儿未来的期待。更重要的是养成礼,在一些地区,幼儿上学发蒙之际,要举办开笔礼与启蒙礼,这是人生第一课。在开笔礼上,幼儿学写的第一个汉字是“人”,一撇一捺支撑起一个堂堂正正的“人”,将教化的理念渗入礼仪中,这是真正的人生启蒙礼。

成年礼是人生礼仪的重要环节。传统冠礼虽然已经大面积消失,但农村的成年礼俗还不同程度存在,比如广东潮州的十六岁“出花园”、福建泉州“做十六岁”等,依然是家庭大事。但当代社会的成人目标已有精准表述,所谓“德业相劝,过失相规,礼俗相交,患难相恤”。人们在乡土共同体中,在日常生活与基层社会秩序维护方面,相互激励、相互救助。进入现代社会以后,社会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人们的生产与生活方式已经超越了家庭与村落范围,人际关系也发生重大变化,人情礼俗传统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与乡村治理方式的变化趋向淡化,并呈现新的变化。但红白喜事中的人情互惠传统在城乡特别是广大乡村仍然普遍存在。在改革开放之初,乡里人情还是沿海地区引进外资、开展商贸合作的重要依托,许多华人华侨对故乡的情感性投资与工商商贸项目引入,促进了沿海地区经济的发展。这种礼俗相交、患难相恤的民俗传统在民间社会传承延续,民间自我组织与自我服务仍然是乡村社会治理的有效方式之一。当然,我们也看到一些传统人情礼俗给现代社会生活带来了困扰,比如互相攀比、价码不断抬高的人情往来费用,因人情而滋生的干预社会公正的弊端,这些都需要在传承优良礼俗时予以抑制与避免。我们要重视以人情社交礼俗传统为基础,融合现代公益慈善与志愿服务精神,重建与增进家庭、村落、社区的亲密关系,特别是让远离故乡的新城人,通过日常生活中礼仪传统,如传统节日的社区成员聚会、邻里间相互关爱等,在城市住宅区重新获得家园感。

成年礼是人生礼仪的重要环节。传统冠礼虽然已经大面积消失,但农村的成年礼俗还不同程度存在,比如广东潮州的十六岁“出花园”、福建泉州“做十六岁”等,依然是家庭大事。但当代社会的成人目标已有精准表述,所谓“德业相劝,过失相规,礼俗相交,患难相恤”。人们在乡土共同体中,在日常生活与基层社会秩序维护方面,相互激励、相互救助。进入现代社会以后,社会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人们的生产与生活方式已经超越了家庭与村落范围,人际关系也发生重大变化,人情礼俗传统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与乡村治理方式的变化趋向淡化,并呈现新的变化。但红白喜事中的人情互惠传统在城乡特别是广大乡村仍然普遍存在。在改革开放之初,乡里人情还是沿海地区引进外资、开展商贸合作的重要依托,许多华人华侨对故乡的情感性投资与工商商贸项目引入,促进了沿海地区经济的发展。这种礼俗相交、患难相恤的民俗传统在民间社会传承延续,民间自我组织与自我服务仍然是乡村社会治理的有效方式之一。当然,我们也看到一些传统人情礼俗给现代社会生活带来了困扰,比如互相攀比、价码不断抬高的人情往来费用,因人情而滋生的干预社会公正的弊端,这些都需要在传承优良礼俗时予以抑制与避免。我们要重视以人情社交礼俗传统为基础,融合现代公益慈善与志愿服务精神,重建与增进家庭、村落、社区的亲密关系,特别是让远离故乡的新城人,通过日常生活中礼仪传统,如传统节日的社区成员聚会、邻里间相互关爱等,在城市住宅区重新获得家园感。

第三,节日礼仪的回归与更新。节日礼仪是传统礼仪的重要组成部分。岁时节日为人们回归传统提供了时空平台,人们在节日礼仪中体认、享受与传承传统,传统也利用节日礼仪进行自我调整与更新。春节回家团圆、敬拜祖先,强化家庭伦理与情感传统,邻里互访,增进社区团结。清明祭祀先人与为国牺牲的烈士,通过虔诚的祭拜礼仪,感恩先人与先烈,传承家国情怀。端午以纪念屈原等爱国贤德的礼仪,强化人们的历史伦理与爱国精神。中秋的赏月与团圆庆贺礼仪主题培育新人的伦理需要与现实生活节奏需要,因此,符合传统“成人之道”。因此,成年仪式举行时间的选择主要有两个标准:一是特定历史事件的记忆时间,将受礼者个体生命的成长与国家历史命运的记忆相融合;二是适应学校教育的时间节奏,选择在开学季的春天举行成人仪式。仪式空间的设置同样是乡村社会治理的有效方式之一。当然,我们也看到一些传统人情礼俗给现代社会生活带来了困扰,比如互相攀比、价码不断抬高的人情往来费用,因人情而滋生的干预社会公正的弊端,这些都需要在传承优良礼俗时予以抑制与避免。我们要重视以人情社交礼俗传统为基础,融合现代公益慈善与志愿服务精神,重建与增进家庭、村落、社区的亲密关系,特别是让远离故乡的新城人,通过日常生活中礼仪传统,如传统节日的社区成员聚会、邻里间相互关爱等,在城市住宅区重新获得家园感。

作为具有五千年文明的礼仪国度,我们有着制礼作乐的悠久传统。丰厚的礼仪文化理论积累与历代传承的礼仪实践,构成了礼仪之邦的文化表征,通过融合与转化,礼仪也构成了今天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礼仪文化是日常生活秩序与精神传承的习俗保障,在今天的公共生活特别是国家治理层面,礼仪文化同样十分重要。我们有自先秦以来影响深远的完整的国家礼仪体系,吉、凶、宾、军、嘉“五礼”共存,不仅规约个人在国家、社会人生重要时刻的行为与情感,而且对于民族认同产生了巨大作用。在国家重大政治生活领域与重大节庆场合,传承与弘扬传统礼仪文化,

第四,当代公共生活中礼仪传统的传承与创新。礼仪文化是日常生活秩序与精神传承的习俗保障,在今天的公共生活特别是国家治理层面,礼仪文化同样十分重要。我们有自先秦以来影响深远的完整的国家礼仪体系,吉、凶、宾、军、嘉“五礼”共存,不仅规约个人在国家、社会人生重要时刻的行为与情感,而且对于民族认同产生了巨大作用。在国家重大政治生活领域与重大节庆场合,传承与弘扬传统礼仪文化,

(作者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研究”首席专家、北京师范大学教授)

历史学家钱穆认为“中国文化的核心是礼”,“礼是整个中国人世界一切习俗、行为的准则,标志着中国的特殊性”。换言之,想真正了解中国文化,需要深入领会中华礼乐文明,把握其核心精神。站在情、礼关系的视角上看,“通情达礼”体现了中华礼乐文明的核心精神。

“通情达礼”的基本内涵

称情立文。情是中华礼乐文明形成的基础。古人以为:“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死亡贫苦,人之大恶存焉。故欲恶者,心之大端也。人藏其心,不可测度也;美恶者,不可见也;欲一以穷之,舍礼何以哉?”故《礼记·曾子问》言:“君子礼以饰情。”正所谓“合声色臭味之欲,喜怒哀乐之情,而人备道”。不过,古人很重视人情之真,对矫饰之情则持批评态度,故言“巧言令色,鲜矣仁”。此外,古人还言道:“苟以其情,虽过不恶;不以其情,虽难不贵。苟有其情,虽未之为,斯人信之矣。”真情成为善、贵、信等价值判断的基础。在此基础上,古人对脱离人情的礼表达了质疑,如《礼记·檀弓》言:“丧礼,与其哀不足而礼有余也,不若礼不足而礼有余也。”总体来看,古人以为礼是一个关乎人情的存在。人情大体分为好、恶两端。好恶之情与礼的关系主要有两种:一是以礼达情,即通过礼来抒发人的情感,所谓“情具于人,先王制礼以顺之,而喜怒哀乐由此而和”;二是以礼节情,即通过礼来节制情感的放纵无度。所谓“好恶正则天下之是非瞭然而不惑矣”,礼的教化作用就在于“教民平好恶而反人道之正也”,实现“发乎情,止乎礼”“从心所欲不逾矩”。概言之,人的好恶之情与礼之间存在顺与节两种关系,其间的分别就在于好恶之情的发动是否合乎礼。合则顺行,逆则有节。所谓“克己复礼”,即是“约俭己身,返反于礼中”,究其就是贬抑自身膨胀的欲望,约身合礼以待人行事。古人一从利生从人的角度讲求“以礼达情”,一从养生合道的角度强调“以礼节情”。二者可谓一体两面,共同服务于立人成德这一文化化的目标。

礼者理也。礼的思想基础在于合理,而所合之理实为情理。情礼关系的实质即是情理关系。情理关系可概括为好恶之情与所以然,其当然的,是文明创生的摇篮与理想的归宿,《礼记·中庸》中的“诚之者,人之道”表达的正是这种存在,“是其所以”的文明诉求。而当孔子以“未若贫而乐,富而好礼者”来点化子贡“贫而无谄,富而无骄”的主张时,“好”“乐”之情亦已成为理想人格的现实情感。由此出发,人的生存成为一个内外、始终的一贯。然而,伴随中国现代性发展的理性至上原则的凸显,作为“文”的人道原则与制度规范可能会逐渐与人的自然性情相疏离,呈对立之势。由此将引发人的生存的抽象化、概念化、工具化等诸多问题。有鉴于此,思考中华礼乐文明中本乎性情、立身成德之必要,正所謂“理也者,情之不爽失也;未有情不得而理得者也”。

立乎情理。中华礼乐文明在本乎性情的基础上,强调立乎情理。所谓人道原则、礼法规范皆是情理的体现,正所謂“在己与人皆谓之情,无过情无不及情谓之理”。换言之,本乎人情并不意味着纵情肆欲,而是要发乎情,止乎理。这个“理”,一则来自于人情之通,它在共情的基础上演化为同感共振的一体通情之理。所谓“共情”指人在生性不己的基础上共有的好恶之情。古人甚至将此共有之理上升为天人一体的高度,正所謂“天人同道,好恶不殊”;所谓“通情”指对共情的体悟以致达到同感共振的境界。《礼记·檀弓》讲到的“邻有丧,春不相。里有殍,不巷歌”的做法即充分体现了通情之理。由共情而通情是中华礼乐文明言情的总趋向,故而古人以为“所谓贤人者,好恶与民同情,取舍与民同法”。二则源于良知的发用流行,如孟子言“理义之悦我心”时即已点明了人的情感世界中内含着明确的超越性的道德情感指向。今日社会生活中,人们在阐发事实求真、崇尚自由理想追求时,往往极力凸显自然性情的合法性、合理性,却忽视了情理所包含的自我规范与良知发明等更为丰富和深邃的思想寓意,由此很容易引发纵情肆欲、情于己等不良现象,故有必要结合传统情理

对于具体事物而言,特定的事物蕴含着特定的理,事物与理,如程颢所言:“万物皆有理,顺之则易,逆之则难,各循其理,何劳于己力哉?”相对于礼而言,则特定的礼与特定的理对应,其目的就在于以文相别。“礼”与“理”的关系基于具体事物之上,故绝不能脱离具体事物而言“理”与“礼”,正所謂“夫实事先,吾所谓是者,人不能强辩而非之。吾以为非者,人不能强辩而是之也,……虚理在前,吾所谓是者,人既可别持一以说以为非,吾所谓非者,人亦可别持一以说以为是也”。对应于具体事物之理的礼义虽然“至繁”,然如能规之于理,则可实现以简驭繁而不烦。当然,要实现这一点,在实践中还需处理好另一个问题,即“以义制礼”的问题,也就是处理好变礼的问题。古人以为“礼者,义之定制也;义者,礼之权度。礼一定不易,义随时制宜。故协合于义而合,虽先王未有此礼,可酌于义而创为之”。由此可见,作为“礼之权度”的“义”乃是“随时制宜”的伦理原则,它是制礼的依据。相较而言,礼则是具有一定稳定性的定制。由于礼义随时制宜,也就自然会不断冲击礼义之定制,进而引发变礼与制礼的问题。为此就要“明其体而达其用,穷其源而析其流,尽古今之变而备人事之宜”。总之,礼义与礼仪的关系,一方面可谓是无礼无以显义,无义无以定礼;另一方面则是义者随时制宜,仅可以义起。二者的统一既体现为内容与形式的一致,又体现为动态实践上的相生相成关系。

“通情达礼”的当代启示

当代中国的现代性发展,是一个民族性与民族文化不断转化与创新的发展历程。在这一发展历程中,围绕转化与创新这一主旨,以民族文化彰显民族性无疑是一种存在实现方式。它既是民族性的实现,亦是现代性的发展。通情达礼作为中华礼乐文明的核心精神在此发展过程中具有重要的文化启示意义。

本乎性情。中西传统文化中的一个突出差异在于对人的性情问题的理解与价值判断不同。与西方传统文化凸显自然与文明的断裂与对立不同,中国传统文化尤其是礼乐文明强调自然与文明的连续、质与量的统一,这背后隐含着对人之自然性情的价值肯定。在中华礼乐文明中,人的自然性情代表着生存的真实性,是文明创生的摇篮与理想的归宿,《礼记·中庸》中的“诚之者,人之道”表达的正是这种存在,“是其所以”的文明诉求。而当孔子以“未若贫而乐,富而好礼者”来点化子贡“贫而无谄,富而无骄”的主张时,“好”“乐”之情亦已成为理想人格的现实情感。由此出发,人的生存成为一个内外、始终的一贯。然而,伴随中国现代性发展的理性至上原则的凸显,作为“文”的人道原则与制度规范可能会逐渐与人的自然性情相疏离,呈对立之势。由此将引发人的生存的抽象化、概念化、工具化等诸多问题。有鉴于此,思考中华礼乐文明中本乎性情、立身成德之必要,正所謂“理也者,情之不爽失也;未有情不得而理得者也”。

存敬有畏。中华礼乐文明要在确立人道,其人道实践是在崇天敬祖的基础上展开的。在古人看来,“崇天”,一则在“天地者,生之本也”,人道亦本于天,且内在于人,是人的存在规定、价值本原;二则在“天命不报”,即天命具有不假人的至上确定性。在此基础上,古人讲“知天命”“畏天命”,即在提示行人道的同时,亦要敬畏天命,修身以俟之,正所謂君子“不自尚其德,不自尊其身……得之自是,不得自是,以听天命”。而“敬祖”则在于“人本乎祖”“无先祖,恶出”,古人提出敬祖意在“重仁崇恩”,不忘先人业绩,以此为基础,古人又提出“慎终追远,民德归厚矣”的说法,这是将敬祖行为进一步纳入移风易俗的活动之中。崇天敬祖的价值观念集中体现了古人“反本修古,不忘其初者也”的人文精神。

在此背景下,人即是一个知止守道、存敬有畏的现实规范性存在。当前社会中涌现出无知无畏、娱乐至死等现象,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恰在于人缺少了对于天理道义的敬畏感,以致行为肆无忌惮。结合中华礼乐文明这一文化精神对此做适当反思,当是颇具建设性的。

概言之,中华礼乐文明体现了中国文化的特质,通情达礼则彰显了中华礼乐文明的核心精神,它对当代国人精神世界与社会生活的启示可谓深远而多元的。

『通情达礼』：中华礼乐文明的核心精神

□ 华军

思想进行适当调整。德、法并行。礼乐之教显为德治,刑政之治则属法治。德礼为政教之本,刑政为政教之用,正所謂刑以弼教,法以济礼,二者相须而成,实质是力求情、理、法的一贯。礼乐之教,得乎情理,化民以德,培养成德,可谓谓深而谋远。法之所重在示以威信,止邪归正,正所謂“礼以行义,刑以正邪”。二者相得益彰,不可偏废;再者,礼法之用在道中道外,不可拘泥不化。古人云:“盖古今之不同,质文之迭变,虽先王未知有者,可以义起。”无论德治还是法治,皆属政教之要,所谓道无常道,法无常法,要在审时度势,因势合义,以俾于事,而非固执一端;此外,传统的以德入法乃是就立法的精神原则、理想指向而言,即刑罚本身不是目的,而是要惩恶扬善、成就德行,正所謂“以政先示之,则民有所振厉而致敬矣。其或未能一于从吾政者,则用刑以齐之”。俾强者不得以欺善良,而奸愿者不得以败伦理。故古人论及刑政理想时皆言“为政以德”,但绝非是用道德规范来直接代替刑政之法。为此,古人曾言:“礼之所去,刑之所取,失礼则入刑,失刑则去礼也。”如果强行理想化地以德入法,则极易导致因道德绑架而轻易拘人以罪抑或纵容犯罪。以上思想对当下构建道德文明与法治社会不无裨益。

存敬有畏。中华礼乐文明要在确立人道,其人道实践是在崇天敬祖的基础上展开的。在古人看来,“崇天”,一则在“天地者,生之本也”,人道亦本于天,且内在于人,是人的存在规定、价值本原;二则在“天命不报”,即天命具有不假人的至上确定性。在此基础上,古人讲“知天命”“畏天命”,即在提示行人道的同时,亦要敬畏天命,修身以俟之,正所謂君子“不自尚其德,不自尊其身……得之自是,不得自是,以听天命”。而“敬祖”则在于“人本乎祖”“无先祖,恶出”,古人提出敬祖意在“重仁崇恩”,不忘先人业绩,以此为基础,古人又提出“慎终追远,民德归厚矣”的说法,这是将敬祖行为进一步纳入移风易俗的活动之中。崇天敬祖的价值观念集中体现了古人“反本修古,不忘其初者也”的人文精神。

在此背景下,人即是一个知止守道、存敬有畏的现实规范性存在。当前社会中涌现出无知无畏、娱乐至死等现象,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恰在于人缺少了对于天理道义的敬畏感,以致行为肆无忌惮。结合中华礼乐文明这一文化精神对此做适当反思,当是颇具建设性的。

概言之,中华礼乐文明体现了中国文化的特质,通情达礼则彰显了中华礼乐文明的核心精神,它对当代国人精神世界与社会生活的启示可谓深远而多元的。

國家社科基金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 主办
光明日报社理论部